

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获奖者首次震撼亮相。
真正专属青春地带的饕餮阅读大餐，真挚动感的文字为你而飞扬。

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获奖者范本〔A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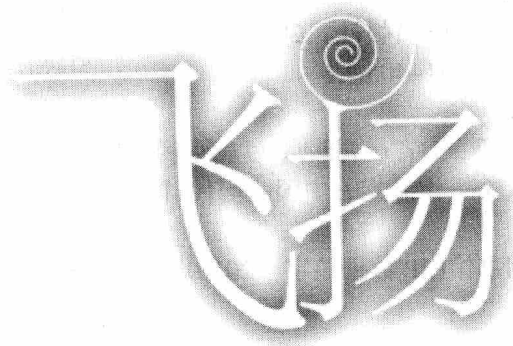
沈阳出版社



飞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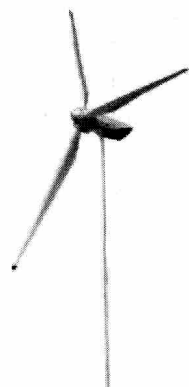
省登宇 主编

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 获奖者范本[A卷]



省登宇 主编

沈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飞扬: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获奖者范本. A 卷 / 省登宇
主编. —沈阳: 沈阳出版社, 2010.3

ISBN 978-7-5441-4054-6

I. ①飞… II. ①省… III. ①短篇小说—作品集—中
国—当代②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 037308 号

出版者: 沈阳出版社

(地址: 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 10 号 邮编: 110011)

印刷者: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发行者: 沈阳出版社

幅面尺寸: 165mm × 235mm

印 张: 17

字 数: 170 千字

出版时间: 2010 年 3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沈晓辉 鲁莎莎

装帧设计: 嫁衣工舍

版式设计: 孙 敖

责任校对: 罗 健

责任监印: 杨 旭

书 号: ISBN 978-7-5441-4054-6

定 价: 25.00 元



作者简介



辜妤洁 女，笔名众多。中图弘晔传图书出版公司签约作家。获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辛晓阳 女，光荣诞生于1993年7月，拥有和盛夏一样热情开朗的性格和对文字近乎偏执的热爱。笔名辛北，因生长于北方而得名。喜欢各地特色小吃，喜欢明朗的夏天，喜欢在暗夜用文字承载成长的重量。文章少许见诸报刊。获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任其乐 男，生于1991年12月。现为兰州市第四中学学生。在《萌芽》等刊物发表过文章。获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第十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杨逸飞 男，90后。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杨鑫 1992年出生，现就读于江苏省东台中学理科强化班。获第十届新概念

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王园卉 生于1990年，来自南偏西。非典型南方人。不信星座，不信血型，却迷信宿命论。理想生活是用文艺青年的态度过家庭主妇的日子。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刘凯欣 旅行家职业，不过周游之地皆在梦境之中。身怀数张博士后文凭——如果唱歌走音、大脑时常短路和大嘴巴也算作学历的话。喜食色相，好饮泣。恐惧陌生人，朋友面前却张牙舞爪，丑相毕露。极度怕黑，却过着昼伏夜出的生活。常思考发呆，听歌漫步，通过纸笔自言自语。视写作为人生一大乐事，不过终究副业而已。自量人生之意义在于吃喝玩乐，广见世面，做到自在逍遥便已如愿。获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林爱玉 女，1991年6月出生。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黄意 女，1992年3月出生，获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金国栋 昵称果冻，男，浙江台州人，现就读于上海戏剧学院戏剧影视文学系。最爱足球，喜欢拜仁，曾与卡恩竞技，罚进点球一。最自豪的是自己的体重，平均每厘米重0.65斤。未婚。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何璇 1993年5月生，现就读于上海复旦大学第二附属中学。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张晓 出生于90年代，6月6日的双子座男生。性格始终游走在浮躁与沉郁的边缘，受双子星的牵引，极具两面性。喜欢安静，可是自己很聒噪；喜欢明媚，可是害怕阳光。想要有一种从容不迫的生活，追随自己热爱的文字，有吃不完的

冰激凌和善良的朋友，可以站在没有人的街道上仰望城市中迷醉的红色夜空，任泪水划破眼睑。获第十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周丽晶 网名“影沫”。1992年出生，狮子座。上海市作家协会会员。曾出版作品集《时光纪》。获第十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马盼盼 1987年出生，笔名“天涯蝴蝶浪子”，双鱼座男生。曾有散碎文字发表于《萌芽》《80后》等杂志。获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陆江涛 男，1991年7月出生，获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陈霏 女，1991年11月出生，获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陈徐青 男，90后，居上海，获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谢添 男，自由写字人，1991年某月21日生于广东，现就读于一所古老的二中。不想了解的事情太多，认识的事物里寄生着无数虫卵般的烦恼。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王苏辛 生于1991年3月，河南人，现在成都学习艺术设计，希望一直写小说，隐忍地抒情，目前在写一个长篇。喜欢的作家有：帕慕克、麦卡勒斯、卡佛、张大春。上海作协文学百校行创作会会员。获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

夏克勋 出生于1990年圣诞节前夜，就读于四川大学文学院。喜欢史铁生，希望有一天也能写出像《务虚笔记》那样的作品。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第十二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



目录

CONTENTS

作者简介 1

第一章 盛夏的寂寞阳光

盛夏的寂寞阳光 文/辛好洁 3

未结局的轨迹 文/辛晓阳 17

我的失败与伟大 文/任其乐 25

3650 天 文/杨逸飞 37

第二章 无轨列车开往夏天

乌云,蔓延而过 文/杨鑫 43

小团圆 文/王国卉 50

等待 文/刘凯欣 57

日出 文/陈霏 71

无轨列车开往夏天 文/林爱玉 82

五月 文/黄意 90

第三章 有这样一种声音

我的笔名叫奚白白 文/金国栋 109

有这样一种声音 文/何璇 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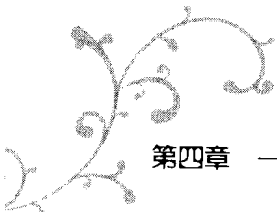
凌空绽放的旧时光 文/张晓 117

读城 文/王国卉 122



目录

CONTENTS



第四章 一次关于出走的想象

- 时光再不至此地 文/辜好洁 131
- 陌 路 文/周丽晶 141
- 在希望的田野上 文/任其乐 149
- 一次关于出走的想象 文/马盼盼 157
- 带上美丽的眼睛 文/陆江涛 161

第五章 致遥远的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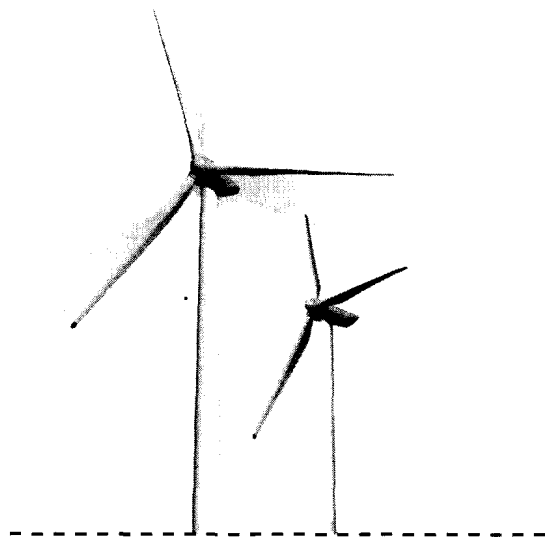
- 致遥远的你 文/周丽晶 171
- 放晴娘 文/杨逸飞 179
- 记忆岛 文/马盼盼 185
- 小 曼 文/刘凯欣 192

第六章 你不可能在乎的声音

- 你不可能在乎的声音 文/陈徐青 203
- 谁谁谁和老 文/谢添 214
- 守夜人 文/王苏辛 219
- 北 叟 文/陈霏 228
- 村庄旧事 文/夏克勋 236

盛夏的寂寞阳光

【第一章】



A collection of stylized, intricate snowflake or star-like patterns scattered around the title and author's name. Some are large and detailed, while others are smaller and simpler.

盛夏的寂寞阳光

文/辜好洁

※ 1 ※

低矮陈旧的房屋一片连着一片，绿色的藤蔓缠绕在锈迹斑斑的铁栏上，潮湿的泥土味混合在空气里。橘色的夕阳静静地洒下余晖，横亘在半空的电线交叉着散开，将天空切割成规格不一的形状。偶尔传来走动的声响，停驻在电线上的几只小鸟睁开半闭的眼睛，扑扇着翅膀，渐渐飞远。

偌大的操场空空旷旷，周边长满了野草，中央碎出好几块坑洼。因前几日下了雨水，所以被注了半满。远远看去，像是摔破的铜镜。缓缓的步调，亦步亦趋过来，白色的帆布鞋多少沾了些细土，黑色的袜子包裹住细细的脚踝，红格子短裙的裙裾在微风里盈盈起舞。

四个篮板都已经被折磨得老旧老旧，细心去看会发现上面有了好多的裂痕。



不经意间发现篮板的最上方有一排字，似是有感应般，心里倏地漏掉一拍，几乎手脚并用地攀到了附近的一块石头上，才终于将它们一一看清。

——林熙白是最大的傻瓜。

旁边是小刀刻出的一个很拙劣的猪头。

依旧是歪歪斜斜的字体，很多年前被自己嘲笑成游戏在沙粒里的虫子，依稀记得当时，少年的脸上露出明显的不满。后来呢？后来是自己妥协下来，闭着眼睛说出“其实写得也很好看啦”的吧。

季沐阳你看，我的记忆力是多么旺盛，和你有关的一点一滴，我都记得清清楚楚。那么你呢？是不是也不会忘记呢？你说过，如果有一天太阳不见了，世界变暗了，哪怕我们相隔天涯，你也会穿过茫茫人海，在黑暗里准确地分辨出我来。

所以，季沐阳，直到我们分别了七个年头的今天，我仍旧相信，哪怕太阳不见了，世界变暗了，我们，还是会再见的。

会再见到你的吧？

※ 2 ※

夏末秋初的黄昏，散不尽的破败天光。

斜阳正好，整个校园被漆上了一层柔软的暖色，通往校门的一段小路弯弯折折，偶尔掉下的树叶，增添了一抹低迷的气息。左边是小卖部和食堂，几个拿着饭盆的女生嘻哈着往寝室的方向走；右边的操场上有几个玩篮球的男生。

做完值日累得够戗，抡抡胳膊也疼得要命。平时几分钟就能走完的路今天也显得特别漫长，偏偏双腿像灌了铅，走到让人崩溃的局面。

前面就有张大床该多好，林熙白抱着书包，闭上眼睛陷入幻想。

“宛笙，你说他们是不是故意整我们啊？为什么垃圾比以前多了两倍还不止？”林熙白懒洋洋地开口，声音里满是怀疑被人捉弄后的愤怒。走了几步之后，身边却没有任何回应。女生睁开眼睛四下去看，这才发现一直和自己并肩的好朋友站在离自己老远的地方，面对着操场。即使只看侧面，依两个人多年好姐妹的

基础，林熙白也完全能想象出杜宛笙此刻的表情——绝对很陶醉的模样。

于是林熙白又折了回去，停在宛笙身后的地方。好奇她看什么这么出神，林熙白顺着她目光的方向探索了过去。

那是个很清瘦的少年，高高的个子，白色的T恤衫，藏青色的休闲裤，白色的运动鞋。三百度的近视让林熙白只能捕捉到这些信息。少年的面孔朦胧不清，从宛笙的表情看来，定不会很差劲才对。

他的身手极好，速度极快，把身边几个人搞得晕头转向的，突然传来一声“看，那边有美女！”几个本来想直接扑过去按倒他的人纷纷把目光转向了林熙白和杜宛笙的方向。就在那一瞬间，男生干净利落地完成了一个三步上篮的动作。球在篮筐上打了个旋儿，然后漂亮地从中落下，在水泥地上跳了几下，发出“砰”“砰”“砰”……的一串响声。

本来对一切球类不感兴趣的林熙白也半眯着眼睛聚集了视线，不可否认，男生打球的动作让人赏心悦目。直到他们打完了，一直没说话的杜宛笙才冲男生的方向喊道：“季沐阳！季沐阳！”声音里充斥着兴奋。

正在收拾衣服和书包的男生听到喊声，很快朝这边跑了过来，脸上洋溢着胜利的微笑：“宛笙，要回去了吗？”

声音很温和，带着淡淡的宠溺。像是逆光而来的一道光线，男生的眉目像放映的慢镜头般一点一点清晰了起来。清俊的面庞，如此靠近，林熙白不用半眯着眼睛也看得清清楚楚。

夕阳的最后一点余光从行道树的缝隙间穿插而来，天空中的云朵一团连着一团流淌开去，风很静，干燥的空气氤氲出薄薄的一层水汽。樱花大簇大簇地开得灿烂，周遭的一切都被自己屏蔽开去，林熙白只听得到心跳“扑通”“扑通”的声音，一下一下，越跳越快。

好像镜头闪光之后的一声“咔嚓”，世界和时间，从此定格不再变化。

少年清爽的头发些许湿润地沾在额上，轮廓边被镀出一层绒绒的金边。和宛笙聊了一会儿之后，才将视线转移到了她身边的女生身上。他的眼睛突然一亮，嘴角弯出一个好看的弧度：呵，是你啊。



※ 3 ※

时光倒退到两个月以前。

是刚入夏的时候，天气渐渐转热，屋子里的电风扇调到三挡，叶片转动时发出“呜呜”的声音。热气逐渐被驱出门外，遥控器不停地按，还没找到喜欢的电视节目，手上就已经汗津津的了。无数只蝉藏在茂密的树叶间声嘶力竭地鸣叫，平添出令人心烦的躁动，林熙白好几次有换掉拖鞋冲过去跟它们拼命的冲动。

命是自然没有拼成的，林熙白不会爬树，更何况蝉还有翅膀会飞。女生窝在地板上想了好一会儿，然后起身去门口穿上凉鞋跑了出去。

屋里屋外的气流混合在一起，让女生觉得微微有些不适应。楼道上没有什么人，各家的门都紧闭着，一眼望去，空荡荡地寂寞。

锁在楼道里的自行车已经落满了尘埃，锁口处有斑驳的锈迹。用手擦掉一片灰尘，才看得出其实还是崭新的车子。软磨硬泡了一个星期，林熙白才有了这辆自行车，可惜新鲜劲儿一过，加上初学的那几天就连摔了几个狗啃泥的姿势，脚肿了不说，还在周围的讪笑声中差点窘死。之后就一直没碰过了，不是午后无聊，林熙白很有可能会彻底忘记她还有一辆自行车。

中学有一块开放的操场，趁着中午没人，去学学也好。林熙白打开锁，轻轻地推车推出了院子。

没有宛笙的帮忙，林熙白不敢放开地去骑。结果却越是小心摔得越多，越不小心又摔得越狠。不到二十分钟，女生的衣服都被汗水浸透了，糟糕的是凉鞋也被绞进了车轮里，要不是自己的脚缩得快，怕就不是从车上摔下来擦破皮这么简单的事儿了。

宛笙明明比自己娇弱，却骑得那么好。林熙白记得自己也是看宛笙在风里骑自行车时裙摆飞扬得像只白蝴蝶，于是觉得自行车是那么美好的东西，偏偏到了自己手里，却变成了自残的工具。

摔倒在一边的自行车轮子由于惯性还在悠悠地转动着，银白色的车轴在阳光

下泛出耀眼的光芒，刺得女生真想顺势大哭起来。

“骑自行车也是需要技巧的，要放得开才行。”男生温厚的声音突然从身后传来，吓了林熙白一跳。

他走到女生面前，然后蹲下来，没有任何拘束地伸手握住了她受伤的脚。脚上擦破了很大一块皮，沁出了丝丝点点的血迹。在女生白皙的脚上，这点伤看起来也蛮惊人的。男生微微蹙起了眉头，待看到女生因为疼痛而流出的满头大汗，倒开怀地笑了起来：“没什么的，只要擦点药酒消消毒，然后包扎起来就没事儿了。”他很体贴地把女生扶到阴凉的树下，让她坐在那里等自己。

“我就住在这附近，你等着，我回去拿点东西来给你处理伤口。”说完便转身跑了回去，圆滚滚的篮球放在车子那里。原来是来打篮球的啊。女生心里释然地想到，不然她还以为这突然冒出来的男生大概是天使呢。

他的确住得很近，没过一会儿，男生便带着纱布和药酒跑了回来。他俯身为她上药的时候，晶莹的汗珠从额上滴落下来，“啪”地打在林熙白的手背上，没来由地，她心跳又加速了几拍。

那天是他帮她把车子推回去的，林熙白乖乖地坐在后座上动也没敢动一下，男生说：“以后要骑车就到操场上来吧，我经常在那儿打篮球的。”

直到男生走出院子，林熙白看着逐渐消失的背影，才想起还不知道他的名字呢。算了，明天再问吧，女生笑着想，反正他说要教自己骑车的。看着被摔得很惨的自行车，林熙白突然又觉得它变得可爱起来。

※ 4 ※

学校对面新开的奶茶店，大大的玻璃窗被擦得干干净净，上面张贴有许多可爱的饰物，正中间的是“开业大酬宾”的红字幕。店里收拾得简洁而整齐，蓝色和黄色的桌椅一字排开，柔黄色的灯光和地板协调出很温暖的色调。附近有几桌讨论功课的男生女生。CD里放的是沈庆的《青春》。这一切都符合林熙白喜欢的样子，坐在靠窗的位置还能看到街上来往的人群。她暂时忘了值日后的腰酸腿痛，



沉浸在美好舒心的氛围里。

“然后呢？”宛笙喝了一口芒果奶茶，饶有兴趣地看着林熙白和季沐阳。

然后——然后呢？林熙白将视线转移到男生身上，是的，她也想知道，然后他为什么就像突然消失了一样，再也不见他的身影了呢？也许男生当时只是随口说说，在林熙白心里却将它当做了——一个小小的约定，可是这个男生，真的就像他的突然出现一样，又突然消失了。

这算不算——爽约呢？

“然后啊，突然接到学校要集训的通知，所以集训去了。”季沐阳抱歉地看着林熙白，目光温柔。这种温柔变成一种讯号，传达进女生的眼眸里，惊起一池春水，绽放出一圈圈不断散开的涟漪。

涟漪一直到送宛笙回家，两个人开始往回走时还没散尽。夜晚的落虹街，路灯拉长了两个人的影子，转弯的时候影子交叠在一起，像是温柔的拥抱。本来就很尴尬的气氛经女生往歪处一想，顿时脸颊发烫，暗自拉开了两人间的距离。

这些细节只是女生心思细腻的表现，季沐阳并没有察觉。他很自然地问：“自行车……不会再摔倒了吧？”

该怎么回答呢？其实不见你以后，我就再也没去过操场了，所以现在还是不会骑的。当然，这只是女生心里的想法而已，真正出口的只有后半句。

“那周末出来吧，我说过要教你的呢。”季沐阳微笑着说到。

季沐阳很高，白T恤上有股淡淡的汗味儿，混合着男生身上特有的气息，林熙白仰起头来才看到他带着微笑的脸。他的瞳人干净澄澈，在夜色的映衬下，清俊的双眸亮若星辰。这样的男生，该是任何女生都无法拒绝的吧？

林熙白看着他，狠狠地点了点头。

※ 5 ※

细想起来，似乎也不过是最最普通的“认识”而已。

盛夏的气息渐渐浓了起来，电风扇开到了五挡的位置，热流被驱散到了窗外，

阳光趴在窗子上不肯散开。林熙白揉了揉发胀的眼睛，果然如此啊，强光下看书真的很伤眼睛呢。

口袋里的手机突然震动起来，吓了林熙白一跳。

是宛笙发来的短信。

“还有十分钟上课，白，快点回教室了。”

林熙白微笑，还是宛笙最好了，每次都记得提醒自己。嗯，这就是最好的朋友了吧。好像自己的另一半一样，从小学到初中再到高中，一直都在自己身边。在合适的时候会提醒自己，凡事为自己着想，领作业本的时候会记得找两个人的。起床太晚时会在班主任询问前想好怎么为自己找借口搪塞过去。

一个整体，分不开，也没有人能插到中间来。毫无保留地分享所有小秘密，开心时一起笑，难过时一起哭。

但是，终究还是有了属于自己的秘密吧。

将漫画书插回书架时，林熙白的手不自觉地停了下来，明显是连自己也愣住了。真的，自己和宛笙之间，也有了不能分享的秘密吗？

回到教室时，上课铃刚好打响。林熙白舒了口气，课桌上是宛笙为自己拿出来的这节课需要的课本的习题集。

——就知道你一去图书馆就忘记时间。

看到小纸条时，坐在旁边的宛笙恰好回过头冲自己做了个可爱的鬼脸。林熙白笑着回过去，一阵暖流涌过，然后聚集在一起像一朵炸开的蘑菇云，慢慢疏散到身体的每一处。

暖流以外，是少女萌动之初的羞涩和连对最好的朋友也难以言说的歉意。

之后的整个下午她都过得昏昏沉沉。数学和地理实在不是林熙白喜欢的科目，就连假装喜欢地给老师捧个场也提不起神来。草稿本上写满了这个月的时间，今天是十六号，跳过十七号，铅笔停在十八号的地方，画了一朵美美的小花将它框了出来，下面对应的是“星期日”。其实也只还有两天而已，却觉得这日子太过漫长，从相约的周二到今天周五，林熙白恨不得直接将日历一下子撕到十八号的那天。

季沐阳说教她骑自行车呢。然后只想到两个人可以单独相处，竟然忘记脚上的伤疤是怎么来的了。